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CORN OIL COMPANY LIMITED

### 中國玉米油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6)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遵照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及管理層之估計，相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將錄得顯著增長。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中國玉米油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管理賬目所作初步審閱及管理層之估計，相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將錄得顯著增長。該預期增長主要由於新精煉廠房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度投產，帶來額外精煉產能，令本集團產品之售價及本集團品牌玉米油產品之銷售量同時上升，推動本集團收入有所增長。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以對本集團之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及董事會現時可獲資料為依據，而非以獲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數字或資料為依據。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人士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中國玉米油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明星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九名董事，其中六名為執行董事，包括王明星先生、王明峰先生、王明亮先生、王福昌先生、孫國輝先生及黃達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劉樹松先生、王瑞元先生及王愛國先生。